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填报人：麦秀华

联系电话：0755-28589925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预算支出责任，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中共深圳市委办公厅 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深办发〔2018〕32号）、《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以下简称“我单位”）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益进行自我分析与评价，现就绩效自评情况汇报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建设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标准；制定建筑施工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统一工作标准，推进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受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依法对施工许可证核发过程中工程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法定建设程序进行核查，配合对未取得施工许可擅自开工的工程进行调查取证；受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依法对辖区内报建受监建设工程的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监督管理，并承担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区质安站深入推进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监督标准化和施工现场管理标准化，倒逼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强化工地施工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市、区、街联动，形成工程质量安全治理新格局。对全区在监工地进行地毯式的监督巡查，“一线三排”、各类专项整治工作。

1.杜绝群死群伤安全事故发生，狠抓各类重大安全隐患排除、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杜绝较大及以上质量安全生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的发生，确保我区报建受监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平稳可控。

2.狠抓建筑工地质量安全监督工作，加大对参建各方责任主体安全管理行为监督力度。

3.推行质量安全监督一体式的标准化监督工作模式，从执法形象、执法内容、执法流程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统一化、标准化，进一步规范监督工作。

4.运用高科技手段构筑安全生产体系，推进人防向技防转变，提升监督效能。

5.探索以监督机构为主体、第三方抽查为辅助支撑的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新模式。

6.大力开展多种培训方式，提高安全管理责任主体的质量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7.高度重视各类信访、投诉及民声问题的处理工作，做到处理及时、依法行政。

8.加强队伍廉政及形象建设，加大施工安全宣传力度，落实

各类考核任务，提高各项工作质量。

（三）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1 年我单位根据单位职责，按照市委市政府有关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结合我单位中长期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和 2021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 2021 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等，我单位在中期财政规划（2021-2023）框架下编制年度部门预算、达到市财政对部门预算编制的细致程度要求，同时按要求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绩效目标。

2021 年度年初预算总规模为 6,096.82 万元，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我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预算资金进行申报调整，经批准，我单位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6299.02 万元。具体部门预算编制如下：

（1）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 年，我单位部门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 6,096.82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6,096.8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0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 6,096.8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经费 4,987.28 万元，占比 82%，公用经费 558.87 万元，占比 9%，项目支出 550.67 万元，占比 9%，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表 1-1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 项目（按支出性质） | 年初预算数 | 占比 |
|------------|----------|------|
| 一、基本支出 | 5,546.15 | 91% |
| 人员经费 | 4,987.28 | 82% |
| 公用经费 | 558.87 | 9% |
| 二、项目支出 | 550.67 | 9%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0.00 | 0 |
| 总计 | 6,096.82 | 100% |

（2）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履职需要，我单位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 6299.02 万元，调整资金 202.20 万元，调整资金占比为 3%，相关预算调整情况如下：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对比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6,096.82 | 6,299.02 | 202.2 |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0 | 0 | 0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0 | 0 | 0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0 | 0 | 0 |
| 五、事业收入 | 0 | 0 | 0 |
| 六、经营收入 | 0 | 0 | 0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0 | 0 | 0 |
| 八、其他收入 | 0 | 0 | 0 |
| 本年收入合计 | 6,096.82 | 6,299.02 | 202.2 |
|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0 | 0 | 0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0 | 0 | 0 |
| 总计 | 6,096.82 | 6,299.02 | 202.2 |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 支出功能分类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对比 |
|-----------|----------|----------|---------|
|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522.75 | 429.54 | -93.21 |
| 卫生健康支出 | 147.50 | 103.25 | -44.25 |
| 城乡社区支出 | 4,389.64 | 4,856.64 | 467 |
| 住房保障支出 | 1,036.93 | 909.58 | -127.35 |
| 总计 | 6096.82 | 6299.02 | 202.2 |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 支出用途 | 年初预算数 | 调整预算数 | 对比 |
|-------------|----------|----------|---------|
| 一、基本支出 | 5,546.15 | 5,768.43 | 222.28 |
| 人员经费 | 4,987.28 | 5,336.56 | 349.28 |
| 公用经费 | 558.87 | 431.86 | -127.01 |
| 二、项目支出 | 550.67 | 530.59 | -20.08 |
|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0 | 0 | 0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0 | 0 | 0 |
| 四、经营支出 | 0 | 0 | 0 |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0 | 0 | 0 |
| 总计 | 6096.82 | 6299.02 | 202.2 |

2. 预算编制规范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等文件精神，我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充分参考此前年度项目预算与 2021 年度预算存在的相似性及差异性，做到经验结合实际。同时，我单位结合自身实际需要，制定了内部监督、财务管理、预算管理等内控制度，并自觉接受相关部门审查监督，采用合规申报和审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

3. 绩效目标完整性

我单位在智慧财政系统中开展部门预算项目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审工作，按照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做好我单位所申报的各个二级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编报工作。我单位认真梳理各项目内容，根据项目立项依据及项目实际，分析项目申报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完成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编报工作，按时在预算项目库管理系统提交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目标管理工作做到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我单位各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编报内容完整，绩效目标明确、符合实际，绩效管理覆盖全面。

4.绩效目标明确性

我单位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不断更新与完善本单位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在编制2021年绩效指标时，从项目的投入、产出、效益几个方面，分解项目年度任务，根据项目2021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立指标，绩效指标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指标明确、清晰、量化、可衡量，绩效指标的目标值符合项目实际情况。

（四）2021年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度我单位建立了部门相关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

（1）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2021年我单位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549.8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379.16万元，政府采购执行

率为 69%。

(2) 财务合规性方面。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我单位在龙岗区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的政府在线门户网站公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及 2020 年部门决算等内容，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预决算管理公开的透明度。

2.项目管理

(1) 项目编制情况

我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主要包含项目设立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履行了相应手续。2021 年我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龙岗区财政申请设立，经龙岗区代会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执行及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2) 项目监管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基建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管理办法，落实项目监管机制。对项目的实施进行监督及管理，对发现进度执行缓慢的项目及时进行纠偏，并在2021年8月份开展了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对所有项目的资金运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了检查、监控。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针对执行情况较差或偏离原定绩效目标的项目，开展原因分析工作，同时提出整改建议。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采购程序，与合格供应商签署相关服务合同，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服务情况进行检查、监控、督促，对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验收及竣工验收评价，保障了我单位所有项目的顺利完成。

3.资产管理

(1) 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单位按照《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执行，针对资产的使用、保存、处置，明确规定综合室科室为我单位资产主管部门，负责采购、登记、清查等工作，同时设置资产管理员，登记财务实物账、发放办公用品并定期清点单位财产，做到账物相符，确保单位资产不流失。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1年我单位固定资产原值548.70万元，实际在用497.30

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 91%。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 1-5 2021 年度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 资产类别 | 账面数 | | | |
|----------------------|-----|--------|--------|------|
| | 数量 | 原值 | 其中：在用 | 利用率 |
| 合计 | - | 548.70 | 497.30 | 91% |
|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 | 0 | 0 | 0 |
| 其中：1.土地（平方米） | 0 | 0 | 0 | 0 |
| 2.房屋（平方米） | 0 | 0 | 0 | 0 |
| 二、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 498 | 443.85 | 392.45 | 88% |
| 其中：1.车辆 | 8 | 156.98 | 105.58 | 67% |
| 2.单价 50 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 0 | 0 | 0 | 0 |
| 三、专用设备（个、台等） | 39 | 22.76 | 22.76 | 100% |
| 其中：单价 100 万（含）以上 | 0 | 0 | 0 | 0 |
| 四、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 0 | 0 | 0 | 0 |
| 五、图书档案（本、套等） | 0 | 0 | 0 | 0 |
|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 548 | 82.08 | 82.08 | 100% |
| 其中：家具用具 | 546 | 81.81 | 81.81 | 100% |

4.人员管理

我单位核定编制数为 97 人，在职人员共 134 人，其中在编在职人数为 94 人，编外人员（年末其他人员）人数为 40 人。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7%，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30%。

5.制度管理

我单位建立了一系列管理制度，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绩效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内控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有效保障了部门职能履行与

预算执行。具体制度如下：

表 1-6 制度管理汇总表

| 类型 | 制度 |
|--------|------------------------|
| 预算管理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
| 收支管理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 |
| 资产管理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 政府采购管理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采购管理办法》 |
| 合同管理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合同管理办法》 |
| 项目管理 | 《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基建项目管理办法》 |
| 财务管理 |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 |

二、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度我单位主要履职目标：全面落实有关工作精神，紧紧围绕区住房和建设局的工作情况，克服疫情影响，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项任务，做好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符合国家规定程序。

（二）主要履职情况

1.加强对质量安全监督执法。深入推进建筑施工质量安全监督标准化和施工现场管理标准化，倒逼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强化工地施工质量安全监管，加强市、区、街联动，形成工程质量安全治理新格局。对全区在监工地进行地毯式的监督巡查，“一线三排”、各类专项整治工作。截至 12 月 28 日，平安工地通过我站申报至局安全科进行评定共 45 个。完成项目竣工验收 152 个，其中房建项目 86 个，市政项目 66 个；完成节能专项验收项目 36 个，人防工程专项验收项目 30 个。

2.加强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监督执法力度。区质安站针对辖区内住建领域（市、区）建筑工地扬尘问题严重和环境卫生不达标等突出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提升行动，督促各建设工程主体责任单位全面贯彻规定要求，确保严格执行文明施工“6个100%”和环境卫生测评指数等规范标准，全力以赴督促在建工地文明施工更快更好地健全完善标准化、智能化、规范化监管的长效机制。我站全力推进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实现“7个100%”目标，并每月对工地扬尘进行红黑榜公示，截至目前已经申报红榜工地59个，黑榜工地59个。

3.多举措全力护航建筑工地质量安全生产工作。一危大工程严管严控。二通过“以监督为主，第三方抽查为辅”的模式，为监督检查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提高了监督工作效率。三检查工作持续交叉开展：采用日常检查与专项检查相结合的方式时刻对在建工程安全工作保持高压态势。四对监督工作进行标准化，牵头组织编制了《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手册》，完善“智慧住建”平台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系统，对报建受监工程进行电子化、标准化、菜单化的移动式监督执法。正组织开展《质量安全监督工作标准化手册》的编制工作。

4.进行“智能监管”及“智慧工地”建设。一是督促在监项目全面运用“智慧建造系统”，根据职责分工做好日常使用工作，包括危大工程上报、动态信息更新、班前教育、隐患排查以及各类专项检查。监督人员通过“智能监管系统”对各责任主体运用“智慧建造系统”的履职情况进行检查。二是督促在监项目推进

“智慧工地”建设，落实“智慧工地”硬件配置和管理，督促施工单位采取以下措施加强质量安全文明施工。

（三）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我单位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2万元，当年度实际支出36.87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51%。

一是因公出国（境）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外事办和财政局统筹管理、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2021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出国，实际支出为零。

二是公务接待费。该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根据2021年实际支出情况，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支出，实际支出为零。

三是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7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1年预算数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数72万元，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37.55万元。主要用于18辆公务车全年运行维护保养支出，增加原因是部分车辆已达到报废年限，车况不佳，导致维修费用高，以及油价、车险等物价上涨。当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36.87万元，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的51%。

同时，当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388.30万元，较日常

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节约 43.56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0%,机构运转成本实际控制良好。

2.效率性

(1) 预算执行情况

我单位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拨款预算资金总额为 6299.02 万元,本年实际支出 6,044.65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6%。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如以下图表:

表 2-1 2021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 万元

| 季度 | 部门预算 累计支出进度 | 年度总预算 | 当季执行率 | 分季预算执行率 |
|--|----------------|----------|-------|---------|
| 第一季度 | 2,498.91 | 1574.755 | 40% | 159% |
| 第二季度 | 2,510.19 | 3149.51 | 40% | 80% |
| 第三季度 | 5,014.67 | 4724.265 | 80% | 159% |
| 第四季度 | 6,044.65 | 6299.02 | 96% | 96% |
| 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 | | | 124% |

(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坚持围绕服务全局,认真落实 2021 年重点工作计划,较好完成 2 项局重点工作:一是办公设备购置;二是办公楼修缮。项目执行率分别为 99%和 96%。

(3) 项目完成及时性情况

2021 年度,我单位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 4 个,其中均能按计划及时完成的有 2 个,分别为办公设备购置项目执行率为 99%,办公楼修缮项目执行率为 96%,各项目均有相应的项目管理者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并及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按计划、合同以

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质量安全事务管理项目和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项目执行率不够理想，分别为 72%、92%。主要是疫情原因导致聘员支出、建设项目危大工程监管这两个项目预算执行不够理想，针对这个存在的问题，在往后编报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时，我单位将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要求，合理、完整、规范地设定符合框架要求的绩效指标，避免出现指标名称及目标值为定性描述，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

3.效果性

我单位本年度总体工作完成情况良好，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发展态势良好。

（1）集中开展了专项整治提升行动：2021 年以来针对工地扬尘共出动 8912 人次，检查项目 2228 项次，针对扬尘问题共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299 份，停工通知书 12 份，行政处罚立案 6 宗，涉及金额 5.5 万元；针对市管项目下发监督告知书 123 份。我站全力推进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实现“7 个 100%”目标，并每月对工地扬尘进行红黑榜公示，截至目前已经申报红榜工地 59 个，黑榜工地 59 个。

（2）多举措全力护航建筑工地质量安全生产工作：危大工程严管严控。各监督部门针对管辖危大工程日常监管共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 1877 份，责令停工通知书 120 份，不良行为认定书 95 份，行政处罚 19 宗，处罚金额 21 万元。为加强危大工程监管力度，今年引进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对在建工地危大工程进行全覆盖检测：监督抽检设备共 405 台（其中塔吊 250 台，施工电梯

155台)。检出不合格设备：塔吊19台，施工电梯3台。根据检测情况共下发执法文书95份，行政立案处罚6宗。经监督部门监督整改，安全隐患已全部排除，不合格的设备经复检已合格。（起重设备第三方检测已完成）。抽检共63栋（套），其中7栋套不合格，发现问题187条，已全部完成整改。根据检测情况共下发执法文书14份，行政处罚4宗（爬架第三方检测已完成）危大工程第三方检测工作于8月13日启动（还在检查中），深基坑专项检查47项，检查意见书47份，发责令整改通知书36份，停工通知书3份；支撑架专项检查79项，检查意见书74份，发责令整改通知书28份；起重设备专项检查79项，检查意见书68份，发责令整改通知书1份；装配式结构专项检查21项，检查意见书21份，发责令整改通知书7份；钢结构专项检查16项，检查意见书16份，发责令整改通知书2份。自9月份牵头统筹开展施工安全百日攻坚行动以来，先后推出每日视频点到、上传履职影像、现场抽查核实等举措严抓严查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在位和有效履职。

（3）2021年，我局新开工建设的258个报建受监项目均落实“智慧工地”各项要求。

4.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单位坚持信访工作从源头抓起，做到认真听取陈述，细心做好记录，耐心解释政策，按政策办理反映的问题，使上访群众找到解决问题的途径。进一步畅通扩宽网上信访渠道，及时、高效处理各种信访来访。

(2)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把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信访工作最高标准。2021年以来，检查工地 9648 项次（复查项目 1181 项次），下发监督意见书 5405 份，执法文书共 3945 份（其中责令整改通知书 3593 份、责令停工整改通知书 193 份，不良行为通知书 159 份），省动态扣分 1425 份，红色警示 27 份，黄色警示 142 份，行政处罚立案 96 宗，罚款 105 万元，约谈项目 85 个。对所有投诉都高度重视，第一时间安排监督员到现场处置，将质量安全隐患化解在萌芽阶段，切实做好了信访维稳工作。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近年来，我单位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报告，积极响应中央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号召，在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设方面不断探索。2021 年度，我单位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在本部门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将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识贯穿于日常工作中，进一步增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单位根据《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发现主要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如下：

1.存在问题

一是部门管理方面

(1)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2021年我单位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549.8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379.16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69%，根据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依据“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评分标准，此项扣除0.31分。

(2) 编外人员控制率方面，编外人员控制率11%，根据“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比率>10%的，得0分。”评分标准，扣了1分。

二是部门绩效方面

(1) 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0%，根据“ $90\% \leq \text{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评分标准，此项扣除1分。

(2)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第二和第四季度的执行率分别为80%和96%，根据“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此项扣除0.24分。

(3) 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我单位一共四个项目，其中，“质量安全事务管理”这个项目的预算执行率为72%，未能按期完成，根据“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评分标准，此项扣除1.5分。

2.改进措施

(1) 完善预算测算明细，提供相关测算依据

针对政府采购执行情况，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对应的改进措施为在往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时，我单位将进一步明确各项内容的测算明细，明确其数量、单价等要素，并提供相关的支撑依据，进一步编细编实项目预算，提高预算精细化管理的水平。

（二）结合项目实际，规范合理设定绩效指标

在往后编报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时，我单位将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按照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要求，合理、完整、规范地设定符合框架要求的绩效指标，避免出现指标名称及目标值为定性描述，提升绩效指标的实用性，同时在往后的工作中逐步积累绩效管理知识，提高我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随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逐步开展，本单位建议在未来的绩效管理工作中可逐步构建系统性的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该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不仅要预算部门各层级纳入体系，同时也要将上级主管部门归入绩效管理体系。因此，该体系会具有跨部门、参与人员众多、涉及领域广泛的特点，针对这些特点，也应采取应对措施，如在不同部门中设置绩效管理专员，并由其承担绩效管理责任。同时，该责任制度可以在整个绩效管理体系中推行，使每个领域、每个层级均有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人。这些责任人既承担绩效管理的权利，也需要承担绩效管理失效的责任。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我单位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

年度)》设计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自评,评价得分 93.85 分,具体情况见下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 评价指标 |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 | | |
| 部门决策 | 20 | 预算编制 | 10 | 预算编制合理性 | 5 | <p>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 <p>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的工作要求和政策（1分）；</p> <p>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p> <p>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p> <p>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p> <p>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p> | 5 | |
| | | | | 预算编制规范性 | 5 | <p>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 5 | | |

| 评价指标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 | | | |
| | | 目标设置 | 10 | 绩效目标完整性 | 3 | 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 1.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 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3 | |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7 | 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 7 | |
| 部门管理 | 20 | 资金管理 | 8 |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 2 | 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 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 1.69 | 扣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2021年我单位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549.8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379.16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69%,扣了0.31分。 整改说明:采购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加强采购资金明细测算。 |

| 评价指标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 | | |
| | | | | 财务合规性 | 3 | <p>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 3 | |
| | | | | 预决算信息公开 | 3 | <p>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p> <p>3.涉密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p> | 3 | |

| 评价指标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 | | | |
| | | | | | | 分。 | | | |
| | | 项目管理 | 4 | 项目实施程序 | 2 | 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 2 | |
| | | | | 项目监管 | 2 | 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 2 | |
| | | 资产管理 | 3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2 | 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 2 | |
| | |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 1 | |

| 评价指标 |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 | | |
| | | | | | | | 4.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的，得 0 分。 | | |
| | | 人员管理 | 2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 | 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 1 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 | 1 | |
| | | | | 编外人员控制率 | 1 | 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 1.比率 < 5%的，得 1 分； 2.5% ≤ 比率 ≤ 10%的，得 0.5 分； 3.比率 > 10%的，得 0 分。 | 0 | 扣分情况：编外人员控制率 11%。 整改情况：我单位依据有关规定从严从紧核定编外人员，进一步加强编外人员计划管理。 |
| | | 制度管理 | 3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 3 | |
| 部 | 55 | 经 | 6 | 公用经 | 6 | 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 |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 | 5 | 扣分情况：日常公用经 |

| 评价指标 |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 | | |
| 门 绩 效 | | 济 性 | | 费控制 率 | | 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 | 费控制率为90%，扣了1分。 整改说明：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加强资金明细测算，完善预算支出规划。 |
| | | | 效 率 性 | 20 | 预算执 行率 | 6 | 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最高得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最高得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最高得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最高得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最高得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 5.76 |

| 评价指标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 | | | |
| | | | |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8 | 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 8 | |
| | | | | 项目完成及时性 | 6 | 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 4.5 | 扣分情况：质量安全事务管理这个项目的预算执行率为72%，未能按期完成，扣分1.5分。 整改说明：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加强资金明细测算，完善预算支出规划。 |
| | | 效果性 | 25 |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 25 | 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根据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 25 | |
| | | 公平性 | 9 |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 3 | 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及反映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 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 | 3 | |

| 评价指标 | | | | | 指标说明 | 参考评分标准 | 得分情况 |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
|--------------|------|------|------|------------|------|---|-------|--|
| 一级指标 | | 二级指标 | | 三级指标 | | | | |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参考分值 | 名称 | | | | |
| | | | | | | 分)。 | | |
| | | | |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6 |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 4 | 扣分情况：满意度调查评分得分为4分，扣了2分。 整改说明：进一步畅通扩宽网上信访渠道，及时、高效处理各种信访来访，并把群众满意度作为检验信访工作最高标准。 |
| 总得分情况 | | | | | | | 93.95 | |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